

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南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光电孵化园 Q 座 2 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肖鹏飞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7.9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公司的股份总数将发生变更。针对此次注册资本额、股份总数变化及其他相关事宜，将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公告编号：2017-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31 日